

訓令

國民政府訓令 第六一七號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令 財政部
審計院

爲令節事。據訓練總監何應欽呈送十八年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冊據。請分別存轉核銷等情。除指令并將附件抽存各一份備案暨分行外。合行檢發附件令仰查照核辦。此令。

計檢發原附書表冊各一份

指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二〇七五號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令行政院

呈據軍政部呈轉河北礮礮局請領運輸箱礮空白護照一百張應否發給轉請核示由呈悉。查礮礮類專運護照規則第二條。有此項護照由本府製定用印。交由軍政部核發之規定。所有河北礮礮局請領運輸箱礮空白護照一節。仍應由該部查照規則並參酌歷來經辦情形核明辦理可也。仰即遵照。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二〇七六號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令行政院

呈據鐵道部呈報常任次長黃漢樑到部宣誓就職日期並檢附誓詞轉呈鑒核備案由呈件均悉。附件存。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二〇七七號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令法官懲戒委員會

呈送十九年度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冊據請分別存轉核銷由呈件均悉。仰候令飭財政部審計院查核辦理可也。附件分別存轉。此令。

國民政府指令

第二〇七八號

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令訓練總監何應欽

呈送該部十八年九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冊據請分別存轉核銷由呈件均悉。候轉飭財政部審計院查核辦理。仰即知照。附件分別存轉。此令。

附錄

最高法院民事第三庭裁判案件列左 十九年十月四日

- 一 浙江江潤生與邵文記因求償墊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湖北元順公司與保元公司因求償租金涉訟抗告一案(主文)原決定廢棄 本件應由湖北高等法院更爲第二審審判
- 一 江蘇匯通電料棧房與萬昌典等因求償損失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上告人請求萬昌典賠償汽車搬運費及房屋挖租小費並訴訟費用部分廢棄發回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爲審判
- 一 山東陳仲文與王秀蘭因求償債務涉訟再行聲請回復原狀一案(主文)聲請駁回 聲請訴訟費用由聲請人擔負
- 一 江蘇袁楚香與陳樹森因請還抵押物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更爲審判
- 一 江蘇沈姚氏與沈生生因請求同居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最高法院民事第一庭裁判案件列左 十九年十月六日

- 一 浙江張從興等與張禮準等因請求合譜入祠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江蘇福來電器行與錢探斗因貸款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湖北周汪氏與龔樹德堂因確認墳山所有權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湖北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 一 江西李善羣與趙柏亭因假扣押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 一 廣東陳張氏與錢耀庭因債務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 一 河北宋承彝與劉汝鵬因請求騰交房屋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原判決廢棄發回湖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更爲審判
- 一 湖北郭德甫與郭任氏因生活費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河北馬張氏與馬鄰翼因請求扶養費涉訟再抗告一案(主文)再抗告駁回 再抗告訴訟費用由再抗告人擔負

最高法院民事第四庭裁判案件列左 十九年十月六日

- 一 河北王羣氏與王廷籍因交賬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河北張怡象與王祺因給付草價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 一 河北張怡象與王祺因草價涉訟聲請救助一案(主文)准予訴訟救助

一河北中華匯業銀行與吳令暉等因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及附帶上告均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浙江單雲火與單雲斗因入譜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最高法院刑事第一庭裁判案件列左 十九年十月六日

一河南陳結石等殺人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關於陳虎部分撤銷 陳虎之公訴不受理 其他之上訴駁回
一河北穆惠風意圖營利畧誘婦女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 穆惠風以非法方法剝奪人行動自由處有期徒刑一年六月裁
判確定前羈押日數以二日抵徒刑一日
一江蘇沈映泉偽造文書嫌疑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一湖北蔡漢卿妨害自由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一江蘇馬開彥意圖奸淫和誘未滿二十歲之婦女上訴一案(主文)上訴駁回
一江蘇高英等販賣鴉片等罪上訴一案(主文)原判決撤銷 高慶氏意圖販賣而持有鴉片處有期徒刑四年併科罰金四千元裁
判確定前羈押日數以二日抵徒刑一日罰金如易科監禁以三元折算一日但監禁期限不得逾一年 鴉片兩罐沒收焚毀 高英
孫垣部分發回江蘇高等法院更爲審判

最高法院民二庭裁判案件列左 十九年十月七日

一河北劉奎增與劉永珍因請求分析家產涉訟上告聲請訴訟救助一案(主文)准予訴訟救助
一河北劉奎增與劉永珍因請求分析家產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蘇張尚義與邵大寶因求償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廣東梁有與歐陽波因屋業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西蘇允綸與蘇運亨等因繼承涉訟聲請令縣不得受理一案(主文)聲請駁回 聲請訴訟費用由聲請人擔負
一河北周錦波等與齊瑞記因債務涉訟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一廣西雷十冬祠與逢亨合記號東因舖底登記及租舖涉訟上告一案(主文)兩造上告均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兩造各自擔負
一河北曹之樾等與邢瑞等因請求收地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等擔負
一江西許寶現與李行清因保證債務涉訟聲請救助一案(主文)聲請駁回 聲請訴訟費用由聲請人擔負
一江西許寶現與李行清因保證債務涉訟上告一案(主文)上告駁回 上告審訴訟費用由上告人擔負
一江西李行清與許寶現爲保證債務涉訟假扣押抗告一案(主文)抗告駁回 抗告訴訟費用由抗告人擔負

國民政府法規彙編第六輯出版廣告

本輯內容所有十九年四月至九月份公布之各項法規皆依次完全載入極便檢閱

印刷精良
定價低廉

價目表

| | | |
|-----|-------------|-------------|
| 第一輯 | 道林紙精裝……一元二角 | 道林紙平裝……八角 |
| 第二輯 | 道林紙精裝……一元 | 道林紙平裝……七角 |
| 第三輯 | 道林紙精裝……一元 | 道林紙平裝……七角 |
| 第四輯 | 道林紙精裝……二元 | 道林紙平裝……一元六角 |
| 第五輯 | 道林紙精裝……一元二角 | 道林紙平裝……八角 |
| 第六輯 | 道林紙精裝……一元二角 | 道林紙平裝……八角 |

(郵費在內國外照加)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發行所啟

國民政府公報價目表

| 期限 | 價目 | 郵費 |
|-----|------|--------------------|
| 零售 | 每冊三分 |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分 |
| 定半年 | 三元六角 |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二元五角 |
| 定一年 | 七元二角 | 國內郵費在內國外及郵特區加費五元正 |

本公報凡星期日或紀念日及一切例假皆照例停刊

廣告刊例

| 頁數 | 價目 |
|------|------|
| 一頁 | 每頁八元 |
| 半頁 | 每頁四元 |
| 四分之一 | 每頁二元 |

刊五號每號按照八折計算刊十號每號按照七折計算長期另議

公報發行所 國民政府印鑄局內
公報發行分所 本京沐府西門四十五號

編輯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發行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公報發行所

印刷者 國民政府文官處印鑄局

本所電話二二四〇一
分所電話二二二七七
本京沐府西門四十五號
電話二二二七七